

高新区“两品一标”认证企业规范生产和诚信使用 农业投入品承诺书

为切实加强“两品一标”认证企业农产品质量安全生产和规范农业投入品使用，确保农产品质量安全生产。本企业按照“两品一标”技术操作标准生产农产品，郑重做出以下承诺：

一、按照“两品一标”认证产品，严格执行技术标准生产，建立健全生产记录制度，如实填写各项记录，建立完善质量安全可追溯体系和责任追究制度。

二、加强企业管理管理人员、技术人员对农业“两品一标”知识和生产标准、技术规范的培训，落实专人负责质量监控与管理，上市农产品必须进行检测，保证为消费者提供安全、卫生、放心的农产品。

三、加强农业投入品的管理与使用，严格把好农产品质量安全关。禁止采购非规非标农药（兽药）、化肥、饲料等投入品；禁止使用剧毒、高毒、高残留违禁农药（兽药）；不违法添加非食用物质和滥用食品添加剂。杜绝违禁药物引起的农产品中毒事件，各类抽检农产品合格率达98%以上。

四、开展农产品生产信用体系建设，自觉接受社会和群众的监督，积极配合农业监管部门的监督检查，加强企业管理，严格执行“两品一标”生产操作规程，不生产伪劣农产品，按规定使用“两品一标”标识、标识，不冒用其它农产品认证标识，做诚实守信的生产经营者。

五、强化认证与监管并重，促进“两品一标”持续发展。因产品质量问题造成不良影响，愿接受监管部门的处理，农产品检测超标，愿取消“两品一标”标识使用权，并承担经济和法律责任。

承诺单位（盖章）

法人签字：张秀来

2020年12月31日

本承诺书一式两份一份存镇（街道）农村工作局农林管理科；一份承诺人留存。